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刘和国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3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4月28日上午10:00在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荣超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15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董事人数5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5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刘和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2025年度第一季度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编制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有 13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上述 13 名激励对象不符合激励条件，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将 13 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归属的 97,8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处理。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24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8,640 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 4.《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